**【教育政策与法规】**

SJQU-QR-JW-033（A0）

**【Educational Policy and Regulation】**

一、基本信息

**课程代码：**【2130010】

**课程学分：**【2】

**面向专业：**【学前教育】

**课程性质：**【院级选修课】

**开课院系：学前教育系**

**使用教材：**

教材：

【《学前教育政策与法规》周小虎，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，2022年3月第2版】

参考书目：

【《教育政策法规的理论与实践（第四版）》张乐天，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，2020年】

【《教育政策与法规》苏艳霞，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，2016年】

【《学前教育政策法规》杨莉君、蒋良富，湖南大学出版社，2022年8月】

**课程网站网址：**

<https://www.xuetangx.com/course/snie04011008025/14773196?channel=i.area.learn_title>

https://www.icourses.cn/web/sword/portal/shareDetails?&cId=5376#/course/chapter

https://www.icourse163.org/course/XZYZ-1449650171?from=searchPage&outVendor=zw\_mooc\_pcssjg\_

**先修课程：**【学前教育学2130014（2）】

二、课程简介

《教育政策与法规》是研究教育政策和法规的理论和应用的基础课程，是学前教育专业本科生的一门院级选修课。本门课程主要讲授教育政策和教育法规概述、儿童权利与保护、学前教育的政府职责与管理、幼儿园的法律地位，设立与运行、幼儿园的保育与教育、幼儿教师的权力与义务，幼儿园工作人员的资质与职责等。在已开设的学前教育学课程的基础之上，旨在学生通过本课程的学习，能够比较系统地掌握、理解现行教育政策、法规及基本理论知识，学会初步运用法律武器解决幼儿教育活动中出现的法律问题，提高依法执教的能力，用法律的方式维护幼儿和自己的合法权益，为依法治教奠定基础。学前教育政策与法规的学习重在理论分析，它是研究和发展本专业的重要工具，同时注重培养学生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。由于学前教育政策与法规是不断更新和完善的，因此学习者在学习本课程内容之外，需要积极关注新近颁发的各种政策与法规。

三、选课建议

该课程是学前教育专业大三第一学期的专业选修课程。学生应对学前教育现象的基础知识有一定的了解，具有一定的阅读能力、辩证的思维方法，同时应具备一定的自主学习能力。

四、课程与专业毕业要求的关联性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专业毕业要求 | 关联 |
| **LO11：专业伦理** |
| **LO111:**认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|  |
| **LO112:**理解与践行学前教育核心价值 |   |
| **LO113:**明确与践行幼儿园教师保教行为规范 | ● |
| **LO12：教育情怀** |
| **LO121:**增强专业认同感和使命感 |   |
| **LO122:**具有人文底蕴、生命关怀和科学精神 |  |
| **LO123:**践行幼儿为本和爱与自由理念 | ● |
| **LO21：儿童研究** |
| **LO211:**掌握儿童发展、儿童研究的基本理论 |  |
| **LO212:**具备现场观察、记录、分析幼儿的意识和能力 |  |
| **LO213:**具备评价幼儿园教育活动的能力 |  |
| **LO22：保教能力** |
| **LO221:**把握幼儿生理、心理特点 |  |
| **LO222:**掌握幼儿园保育和教育的基本知识和方法 | ● |
| **LO223:**熟悉五大领域知识并能合理运用于综合活动中 |  |
| **LO23：环境创设** |
| **LO231:**充分认识大自然、大社会对幼儿发展的价值 |  |
| **LO232:**具备创设有准备的环境的知识和能力 |  |
| **LO233:**具备幼儿与环境互动质量的评价能力 |  |
| **LO31：班级管理** |
| **LO311:**能引导幼儿建立班级的秩序与规则 |  |
| **LO312:**能营造愉悦、尊重、平等、积极的班级氛围 |  |
| **LO313:**有以班级为纽带调动家庭和社区资源的意识和能力 |  |
| **LO32：综合活动** |
| **LO321:**充分认识一日生活的课程价值 |  |
| **LO322:**具备以游戏为幼儿园基本活动的意识和能力 |  |
| **LO323:**具有整合幼儿园、家庭与社区资源的能力 |  |
| **LO41：反思精神** |
| **LO411:**养成主动学习、批判性思考的习惯和品格 |  |
| **LO412:**具有自我反思和引导幼儿反思的意识和能力 |  |
| **LO413:**具有创造性解决问题的意识与能力 | ● |
| **LO42：国际视野** |
| **LO421:**有参与国际教育交流的意识和能力 |  |
| **LO422:**把握学前教育改革发展趋势和前沿动态 |  |
| **LO423:**有分析和借鉴国际教育理念与实践的能力 |  |
| **LO43：交流合作** |
| **LO431:**具有团队协作精神，认同学习共同体的价值 |  |
| **LO432:**掌握沟通合作的技能 |  |
| **LO433:**有参与、组织专业团队开展合作学习的意识和能力 |  |

备注：LO=learning outcomes（学习成果）

五、课程目标/课程预期学习成果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课程预期****学习成果** | **课程目标****（细化的预期学习成果）** | **教与学方式** | **评价方式** |
| 1 | LO 113 | 1.学生能够在未来的保育教育活动中贯彻党和国家教育方针政策，遵守幼儿园教师职业道德规范和学前教育法律法规政策，养成良好的职业道德和守法意识。2.贯彻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，掌握学前教育相关政策法规，自觉树立立德树人，依法执教的意识。3.能够把“四有”好老师（有理想信念、有道德情操、有扎实学识、有仁爱之心）。作为自己专业发展的追求，自觉践行师德规范，树立尊法守法执法是成为有道德情操、有仁爱之心的人的最后的防线。 | 课堂讲授案例分析观看视频课堂讨论 | 课后作业研讨表现课堂参与课程考试 |
| 2 | LO 213 | 1.能够认识到学前教育法规政策在科学实施保育教育、引导幼儿身心健康发展中的重要作用。2.能够坚守科学的儿童观，关爱幼儿，尊重幼儿人格，热爱学前教育事业和幼儿园教师职业，具有专业信念和专业精神。 | 课堂讲授案例分析观看视频课堂讨论 | 课后作业研讨表现课堂参与课程考试 |
| 3 | LO 222 | 1.通过解释学前教育法规政策的基本理论，能够列出、复述、解释、比较幼儿园、教师、幼儿的权利、义务与法律责任。2.能够列出、复述、解释《纲要》《指南》等系列学前教育政策。3.能够列出、复述、解释我国学前教育法规政策规定的幼儿园环境创设、一日生活组织与实施、保育、幼儿园集体教学与区域活动等教育活动、安全应急、家园社区共育以及幼儿园和班级管理等保育教育环节的基本原则、目标、任务、内容、要求、技能和方法。 | 课堂讲授案例分析观看视频课堂讨论 | 课后作业研讨表现课堂参与课程考试 |
| 4 | LO 413 | 1.能够坚持保教融合、幼儿健康发展、以游戏为基本活动、一日生活皆课程等要求。2.能够列出、解释、运用学前教育法律救济的基本原则、程序、方法，能够识别保教活动中的不安全因素并能紧急应对处置，不断提升运用法律政策知识保护幼儿园、幼儿和本人合法权益的能力。3.运用幼儿教育的政策、法律、法规解决办园实践中的具体问题。 | 课堂讲授案例分析观看视频课堂讨论 | 课后作业研讨表现课堂参与课程考试 |

六、课程内容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单元** | **知识点** | **能力要求** | **教学难点** |
| 第一单元导论（理论2学时） | 1.教育政策与学前教育政策2.学前教育政策与法规的类型与意义（1）学前教育政策与法规的含义和关系（2）学前教育政策与法规的类型（3）学前教育政策与法规的意义3.我国学前教育政策与法规的发展历史 | 1.掌握学前教育政策与法规的含义。2.理解学前教育政策与法规的区别和联系。3.认识学前教育政策与法规的重要意义。4.通过历史回顾，了解我国学前教育政策与法规的发展历史。5.了解学前教育政策与法规学习的一般方法。 | 学前教育政策与法规的含义、特征的理解 |
| 第二单元幼儿和学前教育政策法规（理论4学时） | 1.学前教育中的幼儿（1）幼儿的身心特点及法律地位（2）幼儿在学前教育中的地位2.幼儿伤害事故类型（1）故意违法犯罪行为（2）幼儿园管理上的过失（3）幼儿教师的失职（4）幼儿自身引起的伤害（5）意外伤害事故（6）幼儿体育伤害事故（7）幼儿精神损害（8）幼儿著作权受到侵害3.幼儿伤害事故发生的原因及预防（1）幼儿身体健康受到侵害的原因（2）幼儿身体健康权力的维护（3）预防幼儿身心健康受到侵害的措施 | 1.熟悉幼儿在学前教育中的法律地位。2.了解学前教育权力保障的途径。3.学习并了解与幼儿有关的常见法律问题。4.学会处理与幼儿有关的法律问题。 | 1.幼儿在园伤害事故处理一般程序的运用；2.预防幼儿身心健康受到损害的措施的掌握 |
| 第三单元儿童权利与保护（理论4学时） | 1.幼儿权利与保护政策（1）《儿童权利公约》（2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》2.幼儿的权利（1）人格权（2）财产权和著作权（3）参与权和受教育权3.幼儿的保护（1）家庭保护（2）幼儿园保护（3）社会保护（4）立法保护 | 1.初步了解与幼儿权利有关的国内外政策文件的基本内容。（《儿童权利公约》中儿童保护的四项基本原则、儿童的年龄规定）。2.掌握幼儿基本权利的内容，以及维护幼儿基本权利的途径。3.能运用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指导教育实践，分析与评价幼儿教育工作中幼儿权利保护的实际问题。 | 幼儿基本权利的内容，以及维护幼儿基本权力途径的掌握 |
| 第四单元学前教育的政府职责（理论2学时） | 1.学前教育的性质和功能（1）学前教育的性质（2）学前教育的功能2.政府的学前教育职责（1）学前教育政府职责的提出背景（2）政府发展学前教育的主要职责 | 1.了解学前教育性质和功能的发展2.掌握政府的学前教育职责的具体内容 | 学前教育四大功能的理解 |
| 第五单元学前教育的政府管理（理论2学时） | 1.学前教育的行政管理（1）我国学前教育行政体制的建立（2）我国学前教育行政体制的改革与发展2.学前教育机构的运行体制（1）我国学前教育机构现行的运行体制（2）学前教育机构运行体制改革的主要方向 | 1.了解我国学前教育行政管理体制2.了解并理解我国学前教育机构现行的运行体制3.理论联系实际，思考如何完善学前教育的行政管理体制 | 学前教育的行政管理体制如何完善 |
| 第六单元幼儿园的法律地位（理论2学时） | 1.幼儿园法律地位概述 （1）幼儿园法律地位的内涵与特点（2）幼儿园与其他民事主体的法律关系（3）幼儿园与教育行政机关的法律关系2.幼儿园的权利 （1）民事权利（2）教育权利3.幼儿园的义务 （1）遵守法律、法规（2）贯彻国家的教育方针，执行国家保教标准，保证保教质量（3）维护幼儿、教师及其他职工的合法权益（4）以适当方式为幼儿监护人了解幼儿发展状况等有关情况提供便利（5）遵照国家有关规定收费并公开收费项目（6）依法接受监督 | 1.理解法律地位的含义2.了解幼儿园法律地位的内在实质与外在形式。3.掌握幼儿园法律地位的特点。4.了解幼儿园与其他民事主体的法律关系及其特征5.掌握幼儿园与教育行政机关的法律关系及其特征6.理解幼儿园的法人地位与行政地位的差异7.了解幼儿园的民事权利与义务。8.掌握幼儿园的教育权利与义务9.理解权利与权力的区别 | 翻转-分组汇报1.幼儿园法律地位的掌握2.幼儿园权力的掌握3.幼儿园义务的掌握 |
| 第七单元幼儿园的设立与运行（理论4学时） | 1.幼儿园的举办资质与程序（1）举办幼儿园的主体资格（2）举办幼儿园的实体要件（3）举办幼儿园的程序要件2.幼儿园的运行机制（1）准入制度（2）人事制度（3）经费管理（4)幼儿园的变更与终止（5）幼儿园与家庭和社区教育3.幼儿园的管理与监督（1）教育行政部门的外部管理与监督（2）幼儿园的内部管理与监督 | 1.掌握法律对举办幼儿园的主体资格的限定情形2.掌握举办幼儿园的四大实体要件，了解幼儿园登记注册程序3.了解幼儿园准入制度以及与登记注册的关系4.掌握教师聘任制的概念要素与内容，能运用相关法条分析相关案例5.熟悉幼儿园经费的各种来源渠道，了解有关经费管理的政策与法规6.理解幼儿园作为法人的变更、终止与清算7.了解教育行政部门对幼儿园的外部管理与监督，以及幼儿园的内部管理与监督 | 1.法律对举办幼儿园主体资格限定情形的理解；2.教师聘任制的概念要素与内容的掌握，能运用相关法条对相关案例的分析 |
| 第八单元幼儿园的保育与教育（理论4学时） | 1.保教结合是学前教育的根本 （1）保教结合的必要性（2）实施保教结合原则的具体措施2.幼儿园的保育工作（1）保育工作的意义（2）保育工作的基本要求3.幼儿园的教育工作（1）根据幼儿身心发展规律，促进幼儿全面发展（2）尊重个体差异，满足幼儿发展的不同需求（3）安排一日生活，指导幼儿相关活动（4）鼓励幼儿自主游戏，体验游戏的快乐和满足 | 1.了解学前教育机构保教结合的必要性及措施。2.熟悉学前教育机构保育工作的意义及基本要求。3.熟悉学前教育机构教育工作的特点、原则和基本要求4.熟悉《幼儿园工作规程》的基本内容。5.掌握《幼儿园教育指导纲要（试行）》的基本要求。6.掌握《3-6岁儿童学习与发展指南》的基本内容。 | 1.《幼儿园工作规程》基本内容的熟悉；2.《幼儿园教育指导纲要（试行）》基本要求的复述；3.《3-6岁儿童学习与发展指南》的基本内容的掌握 |
| 第九单元幼儿教师的权力与义务（理论4学时） | 1.幼儿教师的社会角色和法律地位（1）作为公民的幼儿教师（2）作为职业的幼儿教师（3）幼儿教师职业的权利和责任2.幼儿教师的社会关系（1）幼儿教师与幼儿园（2）幼儿教师与幼儿（3）幼儿教师与幼儿家长（4）幼儿教师与教育行政部门3.幼儿教师的道德规范（1）道德规范与法律规范（2）道德规范对幼儿教师的要求4.幼儿教师的法律风险及其防范 （1）幼儿教师的劳动、人事关系纠纷（2）幼儿教师个人的法律风险 | 1.了解幼儿教师的社会角色和法律地位2.熟悉幼儿教师的权利、义务和道德规范3.学习劳动争议和人事争议解决方式 | 幼儿教师权利、义务和道德规范的熟悉 |
| 第十单元幼儿园工作人员的资质与职责（理论2学时） | 1.幼儿园园长 （1）园长的聘任（2）园长的职责（3）园长的角色2.幼儿园其他工作人员（1）保育员（2）其他工作人员 | 1.了解园长的任职资格2.掌握园长的主要职责3.理解园长负责制的含义及教职工民主参与管理的重要性4.了解幼儿园园长的各种角色5.掌握保育员的两大任职条件 6.了解保育员的职业道德7.理解造成保育员现状的内外原因及改善途径 | 1.园长主要职责的理解；2.保育员的两大任职条件的掌握 |
| 复习总结（理论2学时） | 反思小结 | 1.比较系统地掌握幼儿教育政策法规的基础知识和基本理论。2.获得运用幼儿教育的政策、法律、法规解决办园实践中具体问题的能力。 | 运用幼儿教育的政策、法律、法规对办园实践中具体问题的解决。 |

八、评价方式与成绩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总评构成（1+X） | 评价方式 | 占比 |
| 1 | 期末开卷考试 | 45% |
| X1 | 期中小测验 | 10% |
| X2 | 课堂表现（出勤、回答问题-分组讨论、预习复习） | 15% |
| X3 | 课后作业 | 30% |

“1”一般为总结性评价, “X”为过程性评价，“X”的次数一般不少于3次，无论是“1”、还是“X”，都可以是纸笔测试，也可以是表现性评价。与能力本位相适应的课程评价方式，较少采用纸笔测试，较多采用表现性评价。

常用的评价方式有：课堂展示、口头报告、论文、日志、反思、调查报告、个人项目报告、小组项目报告、实验报告、读书报告、作品（选集）、口试、课堂小测验、期终闭卷考、期终开卷考、工作现场评估、自我评估、同辈评估等等。**一般课外扩展阅读的检查评价应该成为“X”中的一部分。**

同一门课程由多个教师共同授课的，由课程组共同讨论决定X的内容、次数及比例。

撰写人：施艳林 系主任审核签名： 审核时间：